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带强调事项段非标准无保留
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，并对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“带强调事项段非标准无保留意见”的 2011 年度审计报告所涉及的强调事项发表以下意见：

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，专项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对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和专项说明均无异议，同意公司董事会相关说明及意见。

监事会将积极督促董事会尽快与相关监管部门协商沟通，待监管部门出具稽查结果后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。

监事签字：张艺拢 王金来 马坤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